

經濟部能源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2號13樓
承辦人：陳威豪
電話：02-27721370#6631
傳真：02-27316598
電子信箱：whchen@moea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能廣字第115060138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署籌辦「傑出多元綠能獎」，關於太陽光電類參選資格部分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轉知並推薦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5年6月9日能瞻字第11505008520號函及115年6月26日能瞻字第11505009680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為鼓勵優良光電案場積極參與，於參選簡章「四、參選資格」/「（一）太陽光電類」資格說明之「過去曾獲光鐸獎之案場不得再參選」，係指近三年（112年起往後）光鐸獎中，同評比獎項（如同樣屋頂獎、漁電共生獎）之已獲獎案場不得再參選；如案場符合新增獎項或其他獎項（運維獎）等，歡迎踴躍報名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六都)、GESA綠能暨永續發展聯盟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能源產業推動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產業永續發展協會、臺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再生能源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太陽光電暨儲能品質安全協會

副本：電
交
2026/07/02
14:58:51
文
章

財政及經濟發展文:115/07/02



1150147520

無附件



訂

線



09